



夜航船

■孙道荣

在一年也吃不到几次苹果和香蕉的年代,我们这些乡村里的孩子,经常手里握着一个番薯,一边用力地啃着,咀嚼着,一边蹦蹦跳跳走在上学的路上。那时候的生活很苦,但我们也能从这些并非水果的蔬菜和粮食里,生吃出水果般的美妙滋味。

那些年我们生吃过的蔬菜

村里只有一棵枣树。
没有梨子树,没有苹果树,没有橘子树,没有柿子树,没有桃子树……只有村东头俞老婆子家的后院,有一棵枣树。枣子是我们村能见到的唯一水果。村里嘴甜的孩子,见到俞老婆子,甜甜地脆脆地喊一声“婆婆好”,俞老婆子就会从衣兜里,摸出几颗刚摘的枣。还有一种办法可以吃到,趁俞老婆子串门不在家,拿根长竹竿,偷偷去打树上的枣。枣随着枣树的叶子一起被打下来了,落进草丛里,倏忽不见,需要扒开草丛,才能找见。等到十月份,秋风一起,它就自己落下来,少部分落在了院墙外的草丛里,全村的孩子都来找枣子,草都被我们掀光了。

俞老婆子家的枣树,馋死了我们。也没有其他水果,跟你争啊。我们这些小孩子,只好将对于水果的无限渴望和热爱,进行转移——我们发现,很多蔬菜,原来不单是菜,也可以像水果一样生吃,能解馋。

春天的时候,豌豆苗开花了。它的花,像蝴蝶一样,能飞进我们的梦里。但我们梦到豌豆,可不是为了它的花,而是它即将结出的豌豆荚。新结的豌豆荚,里面还没有结籽,须再耐心地等待半个月,当豌豆籽一粒粒鼓起,看起来像新媳妇小花微微隆起的腹部,那就是我们等了整整一年的“豌豆水果”。摘一棵嫩嫩的豌豆荚,不用剥开,连皮含进嘴里,也不用牙咬,只需抿紧嘴唇,一嗦,一粒粒豌豆,就会从豌豆荚里滚出来,落进嘴里,这时候再轻轻一咬,嫩豆粒里的甜汁,夹杂着豌豆独有的青涩味,充盈舌尖,妙不可言。豌豆皮也别扔了,嚼一嚼,也有一股微涩微甜微辛的滋味。上学之后,老师问我们春天的味道,我觉得豌豆就是春天的味道。

豌豆能作为水果生吃的日子,就那么三五天,稍纵即逝,过了这个日子,它就太饱满了,不能生吃了,只能煮熟了再吃。没

关系,豌豆的邻居蚕豆,也已经结籽了。蚕豆荚也是弯弯的,但粗大多了,也饱满多了,像一个浓眉大眼的汉子,哎,它确实很像小花的新郎小黑子的眉毛,又粗又浓。小黑子和小花,真是天生的一对啊,像豌豆和蚕豆。蚕豆能当作水果吃的日子,也只有短短的几天,太嫩了,会涩嘴,稍老,就苦了。蚕豆也比豌豆大多了,剥开外面的糙皮,还要再剥掉里面一层嫩皮,才能吃。蚕豆没有豌豆的汁多,也没有豌豆甜,但它似乎要香一些,吃下去之后,嘴里的余香,也会更久一点。

到了夏天,菜园子里生机盎然,它们在被妈妈们摘回家做成餐桌上的菜之前,先满足了我们水果的欲望。

生吃最多的蔬菜,是黄瓜。现在也有很多人,将黄瓜当水果吃,特别是在爬山的时候,你总能看到有人一边哼哧哼哧地爬山,一边咔嚓咔嚓地啃着黄瓜,黄瓜给了爬山的人能量。生吃黄瓜的滋味,我就无须描述了,但你生吃过的黄瓜,与我们小时候生吃的黄瓜,又一定是不一样的,我们是在菜园子里摘下来,马上就吃,它的脆感和新鲜感,无与伦比。有一次,我们村的二蛋坐在他家菜园子边打盹,醒来的时候,一根倒霉的黄瓜,正好垂挂在他的眼前。这个懒汉,竟然灵机一动,用手将黄瓜擦过来,也不摘,就直接将还挂在藤子上的黄瓜,塞进了嘴里,吧唧吧唧,吃得脆响,吃得脆香,那恐怕是一个人能生吃到的,最新鲜的黄瓜了。

最好吃的,还是西红柿。须是在枝头自然熟的西红柿,颜色深红,或深黄,最好是皮已经微微地炸开,裂出一条缝,让你可以很容易地将西红柿的皮撕开,咬一口,西红柿的汁水钻进每一个牙缝,又甜又糯,直入心脾。现在你在菜市场买到的西红柿,很少有人生吃的,不是不能生吃,是不好吃,都是催熟过的,完全没有一颗自然熟的西红柿所应有的甘甜味。

池塘里的菱角,也是我们每年都能生吃到的美味。老菱角煮熟了,是很香的零食,做菜,则可以炖肉,或生炒,都很香糯。但生吃菱角,却是别样的滋味。嫩菱角,老菱角,都可以生吃,区别是嫩的甜一点,老的香一点。农村的池塘,从不会闲着,浇灌、淘米、洗衣服,还有我们这群喜欢戏水的孩子。一个猛子扎下去,冒出头的时候,正好在漂浮的菱角叶子边上了,翻开叶子,摘一颗菱角,用牙咬开,又白又嫩的菱角,就成了我们在水里独享的午后水果。有时候摘得多,上岸后揣在裤兜里,菱角的角就隔着裤衩扎我们,似在抗议,这微微的疼,一点也不影响我们对生菱角的偏爱。

到了冬天,万物凋零,田野光秃秃的,似乎再无可解馋的蔬菜水果了。莫急,埋在池塘底的藕,旱田里的胡萝卜,还有水田里的荸荠,都是老天爷早为我们藏好了的水果。藕、胡萝卜、荸荠,都是饱腹的粮食,也是寒冬里的蔬菜,更是我们就着雪花,生吃的独特水果。寒风之中,它们都一样的脆,一样的凉,一样的甜。

很多人都爱吃番薯,烤番薯是寒冬里,最甜最暖的零食了。但你可能从没有生吃过番薯,它比瓜更脆,比果更有嚼头。在一年也吃不到几次苹果和香蕉的年代,我们这些乡村里的孩子,经常手里握着一个番薯,一边用力地啃着,咀嚼着,一边蹦蹦跳跳走在上学的路上。那时候的生活很苦,但我们也能从这些并非水果的蔬菜和粮食里,生吃出水果般的美妙滋味。



扫一扫听一听 更多精彩内容

风景独好

■余观祥

这石桥所安定的,是湖水的波澜,更是人心中那被尘世搅扰的激流;它让我们懂得,在生命长河的起伏颠簸中,唯有内心的安宁方是真正的定澜之锚。

秋风轻拂定澜桥

湘湖之上,横卧着一道静默而悠长的石桥,便是定澜桥。桥贴水而筑,平坦如卧,宛如一条玉带轻轻系在湘湖碧波之上,不单是锁住百顷碧水的长堤,更像是一道沉静的目光,凝神聚气,将湖水的魂魄也一并安定了下来。

整座桥身由青石铺就,岁月的痕迹与风雨的浸染令石板色泽愈发深沉温润。桥身两侧石栏低矮,雕刻的纹样已磨得圆润柔和,仿佛因常年与湖风耳鬓厮磨而变得温柔。桥下设有数孔,湖水便从桥孔下缓缓流过,映着石壁的倒影,更显得清幽深邃。桥面坦荡如砥,行走其上,湖水仿佛就在脚畔轻吻着石阶,那微凉的水气拂面而来,沁人心脾。

风起之时,湖面便显出天然脾性。远处湖水波光跳跃,仿佛无数银鳞在不安地腾跃,水浪推涌而来,撞在桥墩上,激起的声响清越可闻。然而,就在这微澜初起之际,神奇的一幕发生了——当这细碎的水波涌至桥身之下,便如受抚慰的孩童,竟渐

渐安静下来。桥洞深处,水纹轻缓地漾开又收拢,最终在桥的另一侧化作一片温顺的涟漪,悄然向更远处散去。定澜桥恰似一位沉静长者,轻轻一拂袖,便平息了湖水的躁动,真正不负“定澜”之名。

桥中央一位老者正凭栏远眺,他目光悠远,仿佛也正将心中所有波澜都交付于桥下这宁静的湖水。他身后,几个孩子追逐嬉戏,那清脆笑声随风飘落在湖面上,却丝毫未能扰动桥下那份深沉的安详。原来此桥所安定的,又何止是眼前碧波?它更像一种无声的宣告:人心中之风浪,亦可在此寻得片刻止息。

伫立桥头,我恍然彻悟:定澜桥的意义远非锁住一片湖水那般简单。它更以石质的沉静,昭示着一种古老而永恒的智慧——外界的风浪再喧哗,终于于灵魂深处寻得一方静域。这石桥所安定的,是湖水的波澜,更是人心中那被尘世搅扰的激流;它让我们懂得,在生命长河的起伏颠簸中,唯有内心的安宁方是真正的定澜之锚。

朝花夕拾

■金萍萍

一方滩涂上,横行的螃蟹举着桡桨抗争着海风和追逐的掌心,我捡起一个海鸭蛋,按在了墨色山脊上。打开日落的开关,放各自回家吧。我想沁入那森森咸味里,咀嚼味蕾里不朽的绵长印记。

湖海蓝光照我心

涂色千岛湖

我总在冷黛渐层里默默隐出,在薄雾的褶皱处撒下第一滴冰蓝。墨黑退出一座座沉睡的岛屿,早起的玄青摇曳成风。渔舟唤醒一湖碧水,波纹层层叠叠漾过群峰。白鹭偷来一帘星子送我,我只能回赠一樽时光清酒,再拨开一场场风浪,在倒塌的枝干上重塑筋骨,遑闲絮一同休憩。满墙络石总能着掉夏日的正午阳光,我却偏爱淘气乱逛的琥珀色微风。拿着给湖泊上妆的调色盘挥斥方遒,却放过了素颜而惊天的昏黄天际。守着一道霞光从碎银里缓缓析出,游鱼越过了我眼底的云海飞向啾啾和碧落。直到那滴冰蓝流回眼眶,断线的琉璃白一点点漂净银灰。所有的色彩都明朗起来,蜷缩回了我身体的某处。

咸味象山

在象山的薄雾里醒来,雨珠贴在眼前的玻璃窗上,错落咸味的结晶体,那是象山颗粒饱满的第一声招呼。

细雨霏霏,盐花飘舞,卤水流淌过三百里,每个日落里都能收成大小不一的盐场,散成渔民眼里透白的星辰。白鹭奔走相告,那与众不同又媲美自己的相似色彩。

雨后清新又咸鲜的味道,是象山流年沉淀后最温柔的具象符号。海风打碎浪花,析出舌尖上的独特美味。茧痕累累的掌间纹路里,刻印着渔民世代与海魂的深情纠缠。咸涩的盐印打在象山曲中有直的脊背上,一张张黝黑的面庞上浮现礁石座座,是如誓言的坚毅和执着。

岁月的霜花落在人间,象山的结晶落在发尾。不论速度还是大小,都那么同频共振。细雨又开始如烟,如象山细密的心跳,如渔网交错的多情。就这么看着丝丝微斜下落的姿态,像极了宁静点点沉潜的腔调。

一方滩涂上,横行的螃蟹举着桡桨抗争着海风和追逐的掌心,我捡起一个海鸭蛋,按在了墨色山脊上。打开日落的开关,放各自回家吧。我想沁入那森森咸味里,咀嚼味蕾里不朽的绵长印记。

湘湖诗会

■杜群智

走到冰川脚下

这不是我第一次见到冰川
在川藏北线日曲朵
有一条路直通布加冰川
在某一时刻我曾远望天际
却将冰川误认为云
她们都高高矗立在天峰之间
俯视我们这些远来的人
我不敢确定能否走进冰川脚下
毕竟在四千多米的高原上徒步
就会明白什么是喘气如牛
看着小心有狗熊出没的标志牌
前方还有自由出没的獾犬
心和冰川一样挂在半空
走到冰川脚下时
一拨碧湖突然闪现眼前
这是冰川给土地的馈赠
而冰川,是自然给予的馈赠
从白色的六千米冰川
到四千米蓝冰为水
至柔的水刻蚀着山脉
至刚的冰从来向下俯行
走到冰川的脚下,迎着呼啸的风
去仰望自然最初生命形态的刚直
俯视成为碧波中点点亮珠的柔玄
于是,刚柔成为混沌的融合
水呈现了道的真谛

孩子

她是热西村牧民的女儿
还没有到上学的年纪吧
所以我赶着牦牛群行走在故乡的道路上
我见到她时
她朝我挥手,微笑,说你好好白白
的牙齿
藏在被高原太阳雕塑过的黑红的脸中
藏式的麻花辫闪着光
我停下远行的脚步想和她攀谈
她摆摆手,用藏语回复我
我瞬间明白你好是她仅有的汉语词汇
她赶着牛群走向用石头堆起的房子

我又想起那个
在强巴林寺大经堂门口的阿妈拉怀中
一个不到两岁的孩子
他的阿妈拉在诵读着一页页的经文
他在阿妈拉怀中
拿着黑色的瓶盖敲着地面
他享受玩的纯粹,扔掉,捡起来

我站在远方,凝视了许久
放牧的,听经的
和我远在江南湘湖边的女儿
都是孩子
都带着自然生命最原始的灵性和野性
而这是我慢慢丢失的却想找回来的

心香一瓣

■金维立

这些琐碎的牵念,竟成了每日的晨课,机械重复中生发出一种安心的错觉——仿佛我的牵挂能化作你头顶的一片云,为你遮去半分烈日、阻挡一丝冷风。

最美的牵挂

二十五日,不过是薄薄几页日历的翻动,于我,却仿佛心头生出一株固执的树。它的每一枝都扶掖地朝西面天际伸展,似要穿透上万公里的距离,去触碰你走过的风。

那日,你挥手作别。二十岁的背影融在阳光里,轻快地没人安检口的拐角,仿佛此去不是一场远行,而是往邻家串门。留我怔在原地,心口陡然空了一块。机场的喧嚣如潮水般退去,世界寂静得只剩下我的心跳,一声一声,在胸腔发出回音。

从此,我的二十五日是循环于家与单位之间的圆弧。晨起第一件事,便是摸过手机,让你的世界在我的屏幕上苏醒。阿姆斯特丹有雨,便担心你带伞与否;尼斯骤凉,又唯恐你衣衫单薄;巴塞罗那阳光炽烈,复忧虑你是否涂了防晒。这些琐碎的牵念,竟成了每日的晨课,机械重复中生发出一种安心的错觉——仿佛我的牵挂能化作你头顶的一片云,为你遮去半分烈日、阻挡一丝冷风。

我开始留意超市里法国葡萄酒的价位,浏览网页时会多看一眼欧洲新闻。你的旅程悄然成为我的地理课,我熟记你途经城市的经纬度,收集你踏足的时区。就连书房里的地球仪,也化作承载思念的载体。有时洗碗到一半,会突然停下来想,此刻你那里是清晨还是深夜?

而你的二十五日,是以行李箱轮毂丈量世界的冒险。我想象它在乌得勒支的砖石路上咔嚓作响,与古运河畔的自行车铃声交错;在巴黎氤氲的香氛里轻盈滑过,裹挟着面包焦糖气息里的松弛感;在马德里的烈日下滚烫地转动,像一枚追逐光影的

向日葵。
第五日,你发来照片。照片里的你,正与学校宿舍楼前草地上的羊群互动,夕阳把你的头发染成金棕色,你笑得像个第一次见雪的孩子。我把照片看了一遍又一遍,看你眼角是否藏着疲惫,衣角可否沾了异国的尘埃,却只看见,你清澈的瞳孔里映着那片晚上八点仍明亮如昼的天空。

第十日,你更新了微博,记录你在荷兰国立博物馆、UU大学博物馆、热带博物馆的见闻。微博的照片里没有你的身影,但我依然看到了那个带着好奇不曾停步的少女。

第十五日深夜,手机突然震动。你发来一段在蒙特高地地的视频,行人如织的广场前,有乐队在演奏香颂名曲《秋叶》。我戴上耳机反复聆听,想起你十六岁那年登台弹奏吉他,正是这首曲子,眼泪不知何时淌了满脸。

那晚我翻出你小时候的相册。学步时摇摇晃晃的身影,六岁时在幼儿园门口紧紧拽着我的衣角,十岁第一次参加冬令营紧张却强作镇定的小脸。原来每一次放手,都是为了让你的翅膀长出更坚韧的羽毛。

第二十日清晨,收到你在尼斯海边的照片。风扬起你的发丝,你张开双臂,背后是湛蓝的海天一色。我终于不再查询你那边的天气——因为知道你已学会为自己添衣,替自己备伞,给自己找到避雨的屋檐。

第二十五日,你归来的日子。赴机场途中,见天际有云向西疾行,忽觉这二十五日何其短暂,一如你倏忽长大的二十年。

湘湖新苗

■张鸣谦

他们让中药融入年轻人的生活,重新定义着中医药的现代打开方式。我们可以一边品尝酸梅汤,一边参与中草药发饰DIY,用当归黄芪等药材制作首饰。我们可以在逛吃中了解“冬病夏治”的奥秘,握住“让本草融入生活”的钥匙。

最好的传承

炎天的盛夏蝉鸣不断,桌上那本《云边的中药铺》翻开着,书页间的一句句话跳入眼帘。这已经是我第三遍阅读这本书了。我仿佛跟随书中的主人公,踏上了鹰不泊的乡间小道,走进了充满药香味的中药铺,来到了吹胡须、攒茶缸、一心想让半夏继承中医药文化的爷爷身边……

“中医一定要延续下去,你们看,千百年来,沧海桑田,世事变迁,各种草药依旧在春天开花,秋天结籽,也是一样,一辈辈往下延续。”暑假,半夏来到爷爷奶奶家——鹰不泊。身为当地有名的老中医,爷爷想乘机教半夏学中医,希望他把中医药文化传承下去。可半夏觉得中医枯燥又无味,所以背《汤头歌》时和小伙伴们一起想歪主意作弊、偷懒,让爷爷很生气。有一次,半夏乱用药闯了祸,还让小伙伴牵牛子中毒拉肚子,这愈发引起了爷爷的怒火。但经过“与爷爷的深入交谈”“亲眼见证爷爷用中药调理旺爷爷”“爷爷以中药材为半夏等孩子们命名”等一系列事情,半夏终于感受到了中医药的魅力,理解了爷爷的良苦用心,更明白了中医药文化传承的责任和使命,下决心努力学习中医知识,将来成为一名优秀的中医。

读着爷爷的那间中药铺,不禁让我想到杭州方回春堂。这家有着一千三百多年的历史老字号药铺,至今延续着国家级非遗膏方制作技艺。在膏方制作过程中,他们坚持以传统铜锅、传统的搅棒制作膏方,同时每一个步骤都严格按照传统的工艺,确保每一料膏方的品质。脑海中,制膏师傅们在火炉旁费时费力辛苦熬制膏药的情景,不正是对传统文化和技艺最赤诚的坚守,无论是爷爷教半夏,还是方回春堂里的师徒传承制度,都一样。领悟到了这些,我也就懂得了半夏背《汤头歌》作弊、乱用药闯祸时爷爷为什么会如此生气。

我们中华民族有着无数的文化瑰宝,都是在这样的代代相传中得以传承和发展的。小时候,看着外婆用绳子织地毯、编网袋,做挂件手

链,一开始我也像半夏一样毫无兴趣。可外婆却乐此不疲。她常常组织身边的编绳爱好者聚会交流。在外婆的徒弟中,还有几个金发碧眼的外国人呢!外婆说,编织技艺是中国传统的手工艺,被列入多个省级和国家级非遗名录,中国人从远古的结绳记事开始,就与编织结下了不解之缘。看到外婆教外国徒弟学编中国结时,我也忍不住拿起绳子学了起来……作为中国人,会编织真的是一件很自豪的事情。

不论是中医药还是编织,都是优秀传统文化和技艺的一种。那为什么像我和半夏一样的下一代,起初却都提不起兴趣呢?在继承的基础上,怎样才能保护和传播我们的优秀传统文化和技艺呢?

走进方回春堂中药房,那一组组古老的药柜似乎没什么改变,但数字化的技术已经让这里发生了悄悄改变。自助统计系统让配药的每一个步骤都清清楚楚,明明白白,自动生成的病人病情统计画像让药店能够更加精准地为不同年龄段的病人提供相对应的服务。

有句古话叫“医不叩门”,但现在,为了更好地推广中医药文化,方回春堂也不断通过进企业、进社区、进学校的公益推广体验活动,让更多人认识中医药,让中医更加普及,从而造福百姓。

岁月在更新,时代在进步,传承离不开创新,离不开更多年轻人的加入和努力。听说,方回春堂每年下半年收徒,如今的这些小徒弟都是00后为主了,期待他们能不断拥抱年轻人的需求。

当年老字号还只把目光放在坚守传统的时候,一些老字号已经以爆款制造机的姿态频频出圈,打开那扇让世界读懂东方智慧的文化之门。就像方回春堂里的膏方奶茶、中药文创……他们让中药融入年轻人的生活,重新定义着中医药的现代打开方式。我们可以一边品尝酸梅汤,一边参与中草药发饰DIY,用当归黄芪等药材制作首饰。我们可以在逛吃中了解“冬病夏治”的奥秘,握住“让本草融入生活”的钥匙。